●蒋子龙专栏●

童年天堂

□蒋子龙

■当年，农村孩子不能光是会吃，还要帮着家里干活儿。乡下孩子恐怕没有不卖力气的，可能从会走路开始，就得帮着家里紧忙活，比如，晒粮食时，负责轰鸡赶鸟；大人干活儿时，在地头看守水罐，等等。活儿太多太杂了，什么人都能派上用场，孩子们不知不觉就能顶事，能顶事就算长大了。

传说中的天堂，总被神话故事描绘得云遮雾绕、虚无缥缈，其中，没有浓郁绿色与人间烟火。我的天堂恰恰相反，那里是一片绿色，而且，是一种生机勃发的翠绿，富有神奇的诱惑力与征服性。差不多，人人都有过这种天堂吧，那就是童年。

童年的色彩无异于天堂，它为人的一生打上底色，培育了命运的根基。因此，随着年纪增大，会更加向往，能再次涉足这灵动的神奇之地。

儿时，冬季是真正的冰天雪地，没有被冰雪覆盖的土地被冻得裂开一道道很深的大口子。即便如此，农村的小孩子除去睡觉，也很少待在屋里，而是整天在雪地里摸爬滚打。因此，棉靴头和袜子永远是湿漉漉的，手脚冻得像胡萝卜，反倒仍然喜欢一边啃着冻得梆硬的胡萝卜，一边在外面玩耍，比如，撞拐、弹球，等等。

母亲为防备我直接用棉袄袖子抹鼻涕，却又不肯浪费布做两只套袖，就把旧线袜子筒缝在我的袄袖上，像两只毛烘烘的螃蟹爪，太难看了。这样一来，抹鼻涕就不必嘀嘀咕咕、偷偷摸摸，可以大大方方地随有随抹、左右开弓。半个冬天下来，两只袄袖便锃光瓦亮，像包着铁板一样光滑刚硬。直到过年，老娘才给摘掉两块铁板，终于能看见并享受到真实而柔软的两只棉袄袖子。

春节过后，待到地上的大雪渐渐消融，最先感知到春天讯息的，反倒是地下的虫子。在场院的边边角角比较松软的土面上，出现了一些绿豆般大小的孔眼。到阳坡挖一根细嫩的草根伸到孔眼里，就能钓出一条条白色的麦芽虫，然后，再用麦芽虫去捉鸟或破冰钓鱼。鸟和鱼并不是那么容易捉到，作为一种游戏却很刺激，极富诱惑力。虽说年年玩儿，却总也玩不够。

二月二“龙抬头”之后，大地开始泛绿，农村就活起来了。我最盼望的是榆树开花，枝头挂满一串串青白色的榆钱儿，清香、微甜，可生吃，可熬粥，也能掺到粮食面子里贴饽饽，无论怎么吃都是美味。

农村的饭食，天天老一套，能换个花样就是过节。赶上最难过的时候，俗称“青黄不接”——黄的粮食已经吃光，新粮食尚未下来。农民却不能不下地干活儿。正需要肚子里有食，好转换成浑身的力气。

提到童年天堂，就先说了这么多关于玩儿和吃，难道天堂就是吃和玩儿吗？这标准未免太低，也忒没出息了，让现在的孩子无法理解。现代社会物质丰富，食品种类繁多，可惜，我小的时候，孩子们怎样糊口，总是家长的一大难题。年纪小，感觉肚子老是空的，早晨，喝上三大碗红薯粥，小肚子鼓鼓的，走上五里路，就又感到肚子瘪了。可能那时候农村孩子活动量大，平时的饭食又少荤腥，多粗粮，消化得快，肚子很容易饿。

容易饿的人，吃什么都是享受，便觉得天堂不在天上，眼前就是天堂。记得，童年时每次从外面一回到家里，无论是放学回来，还是干活儿或玩耍回来，第一个动作就是踅摸吃的，好像进家就是为了吃东西。俗话说：“半大小子，吃死老子。”会过日子的人家，都将放干粮的篮子高高悬于房顶，一，防儿；二，防狗。这也没关系，在家找不到吃的，就到外面去打野食，乡下孩子总会想出办法犒赏自己——那就是按着季节吃，与时俱进。

春小麦一灌浆，就可以在地里烧着吃，那种香气、那种美味、那种富有野趣的欢乐，是现在吃任何东西都无法比拟的。夏秋两季，地里的庄稼开始陆续成熟，场院里的瓜果梨桃逐渐饱满，农村小子天天都可以大饱口福。青豆、玉米在地里现掰现烧，就比拿回家再放到灶坑里烧出来的香。这时，放学回家不再直奔饽饽篮子，而是将书包一丢就往园子里跑。家里的麦场和菜园子连在一起，被一条小河围绕，四周长满果树，或上树摘一口袋红枣，或找一棵已经熟了的向日葵，掰一口袋饱满的籽粒，然后，才去找同伴玩儿，或按大人的指派去干活儿。其实，无论是玩儿或干活儿，嘴里始终不会闲着。

闹灾的时候，农村孩子也不会忘记大吃。比如，闹蝗灾，蝗虫像飓风搅动着飞沙走石，铺天盖地，自天而降。没有人能明白它们是从哪里来，怎么会有那么多，为什么没有从小到大的成长过程，一露面个个都是凶猛的大蚂蚱，就仿佛是乌云所变，随风而来，织成一张摧枯拉朽的“网”。大“网”过后，庄稼只剩下光秃秃的秆儿，一望无际的绿色，变成一片白。大人们像疯了一样，明知无济于事，仍然不吃不喝、没日没夜地扑打或烟熏火燎。孩子们对蝗虫的愤怒，则表现在大吃烧蚂蚱上，用铁锨把蚂蚱铲到火堆上，专吃被烧熟的大蚂蚱那一肚子黄籽，真香！一个个儿吃得小嘴漆黑。

当年，农村孩子不能光是会吃，还要帮着家里干活儿。乡下孩子恐怕没有不卖力气的，可能从会走路开始，就得帮着家里紧忙活，比如，晒粮食时，负责轰鸡赶鸟；大人干活儿时，在地头看守水罐，等等。活儿太多太杂了，什么人都能派上用场，孩子们不知不觉就能顶事，能顶事就算长大了。

男孩子首次下地，总有一种荣誉感，类似国外的“成人节”。第一次被告知，要像个大人一样下地干活儿，大概刚五六岁，记得还没有上学呢，提一只小板凳，跟母亲到胡萝卜地间苗。母亲则挎一把竹篮，篮里放一罐清水，另一只手里提着马扎。胡萝卜种在一片玉米地的中间，方方正正有五亩地，绿茵茵、齐刷刷，长得像蓑草一样密实。间苗从地边儿开始，母亲坐在马扎上，一边给孩子做样子，一边认真地讲解。先问胡萝卜最大的有多粗，又说，两棵苗之间要留出一个拳头的空当，空当要留得均匀，但不能太死板，间苗要拔小的、留大的……

多年以后，我参军当了海军制图员，用针头在图板上点沙滩的时候，经常会想起，母亲讲的间苗课。点沙滩就跟给胡萝卜间苗差不多，要像筛子眼儿一样，点出规则的菱形。当时，我最大的问题是坐不住屁股，新鲜劲儿一过，就没有耐性了。一会儿蹲着，一会儿站起来，一会儿喝水，喝得肚子圆鼓鼓的，再不停地撒尿……

后来，母亲降低条件，我可以不干活儿，但不能乱跑，以免踏坏胡萝卜苗。于是，母亲就不停讲一些有趣的故事，吸引孩子守在身边。从天上的星星，讲到地上的狗熊……那真是个幸福的下午。自从能下地野跑了，就很少跟母亲那样亲近了。

美文

五月的麦田

□辛泊平

五月，立夏，突然想起家乡的麦田。

已经很多年没走进五月的麦田了。在诗人海子的诗歌里，麦子是一种经典意象，它自带一种疼痛的芒，专属于青春，属于忧伤，属于一种高蹈的情怀。也正因如此，它也是不成熟的因子。对海子诗歌过度解读之后，麦子，麦地，也便成了一种矫饰的、幼稚的标签。我理解这种反应的合理性，也理解这个过程的矫枉过正。许多时候，的确不敢轻易使用这几个再熟悉不过的词语。然而今天，它们冲破了某种禁忌，就那样自信满满地站在人们面前，让我用书写的方式，为它正名。

小时候，在课本上读稻田的时候，总觉得羞愧。冀中平原的孩子们，的确没有见过那金黄的稻穗，也没有见过“阳光下蜻蜓飞过来，一片片绿油油的稻田”，稻子和稻田始终存活在图画与文辞当中。或许，恰恰是因为熟悉，那被海子咏叹的麦子，才没有进入少年的审美世界。

其实，麦子与麦地真正进入我的精神视野，绝非发自天然，而是有个漫长的过程，隐含着一些似是而非的条件。记得高考前夕，心里焦虑，经常一个人走出校园，静对附近的梨园或者麦地。恰逢五月，梨花已经落尽，满园都是单调的绿色。麦子则刚刚高过膝盖，正是拔节抽穗的时节。一种不可预料的成长，符合当时的心境。

五月，麦子已经初具形骸，虽然麦穗并没有完全灌浆，麦芒已经露头儿了。绿色的麦芒不锋利，却有锋利的样子，阳光下，闪着一种特殊的色泽。用手抚摸，感觉像少年嘴唇上刚刚冒出的胡须，有隐隐约约的摩擦感。这时，麦田会长出许多青草，常见灯笼草，高度和麦子差不多，花瓣简单，花色鲜艳。花瓣下是一种葫芦状的果实，剥开后是密密麻麻的籽儿，白色的，放在嘴里有一股甜甜的味道。很奇怪，大概由于草太粗太硬、叶子偏少的缘故，这种草猪和羊都不喜欢吃。为了麦子，必须拔除它。小时候，很不忍心拔掉它们，只是远观形状，叶子很肉头儿，上面还有一层淡淡的绒毛，再加上灯笼一样的小花，的确比麦子更好看。

那时，日子似乎很悠闲，尤其是孩子们，似乎从来没有那么多作业需要完成。放学之后，孩子们喜欢结伴去麦地里拔草。黄昏，阳光已没有那么强烈，耳边流动着暖暖的空气，很舒服。这时候，许多飞虫在麦田上飞，叫不出名字，总觉得那种“嗡嗡”的声音别有情趣。瓢虫与小甲虫，所有孩子都喜欢。瓢虫叫“花大姐”，甲虫叫“老道虫”，没人考证过这些名字的由来，它们却进入了孩子的内心深处。

拔草时，最开心的是在麦垄里寻到桃树或梨树的幼苗，几个小伙伴围在一起，小心翼翼地在树苗周围铲一个圈儿，然后，一点点挖土，避免铲坏根须。接着，用草连土一起包住，回家种在院子里。孩子们不懂种树的季节，不明白果树的培植，但这并不妨碍下一年春天，他们在麦地里发现果树幼苗的兴奋。跟随着春天的脚步，他们把幼苗移到自家院子里，笑望它们一节一节发育、生长……

特殊账本

□计玉兰

约翰·洛克菲勒堪称奋斗者与实干家，他一生至少赚到了10亿美元，捐出的财产多达7.5亿美元。尽管是经商天才，对待金钱的态度，他却显得格外“吝啬”。

从小，洛克菲勒就表现出了商业才能，他随身带着一个记账本，上面除了详细记录自己每笔收入与开支外，还囊括了自己干过的家务、农活等。他总以此作为凭证，向父亲索要最起码的报酬。

他还会记录生活中有趣的事情，从中找到赚钱的机会。一次，他在树林中发现了一窝小火鸡，于是，就把它们抱回家里饲养。感恩节时，再把火鸡卖掉，把赚到的钱积攒起来，凑成整数后，贷款给当地农民，并约定好利率，从中赚取利息。

洛克菲勒一生钟情于记账和算账。有一次，他下班准备搭公车回家，可是，翻遍口袋还是少一毛零钱，于是就向秘书借，并很认真地记在账本上。秘书见状，就跟洛克菲勒表示，不用这么较真，一毛钱算不了什么。洛克菲勒却正色道：“你怎么可以说算不了什么呢，把一块钱存在银行里，要整整两年才会有一毛钱的利息。”次日一上班，洛克菲勒就把钱还给了秘书。

洛克菲勒不仅在生活中很“小气”，在工作中也精于算计。

1858年，洛克菲勒与朋友合伙创办了第一家石油公司。第二年，宾夕法尼亚州发现了石油，油井一口一口喷出原油。面对石油引发的疯狂，洛克菲勒却算了一笔账：从油井中开采出来的原油，无法直接使用，需要进行提炼加工，当下，炼油的能力远远跟不上原油生产速度。于是，洛克菲勒与朋友各自出资2000美元，成立了一家炼油公司。三年后，原油的价格暴跌，洛克菲勒的炼油公司，却在1865年取得了销售额120万美元的优异成绩。

之后，凭借赚来的第一桶金，洛克菲勒在炼油行业不断扩张。1870年，与两位合伙人协商后，他把公司改组为合资的股份公司，从此，大名鼎鼎的“标准石油”诞生了。

即便事业越做越大，洛克菲勒仍旧保持着记账与算账的习惯，他在记录公司提炼加工原油的成本时，都要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一次，他发现自己公司提炼一加仑原油要花1.82分，而东部的一个炼油厂干同样的工作，花费却要少一些。为此，他带着账本跑去炼油现场，跟踪记录提炼原油过程的所有数据，拆分成细小的步骤并进行优化。连续几个月的数据监测后，终于找到了解决问题的办法，把炼油的成本降了下来，达到最合理的成本支出。

洛克菲勒秉持“抠门、小气”的金钱观，始终保持着记账、算账的习惯，把每一分钱都发挥到最大功用。他一手缔造了石油帝国，成为名副其实的“石油大王”。

洛克菲勒的账本，记录的不仅是他所赚到的金钱数目，更属于人生财富。经过长期积累，财富才会像滚雪球般越滚越大。做学问、为人亦是如此。只有着眼当下，坚持点滴累积，才会有厚积薄发的内在实力。

邢台市信都区人民检察院

党建引领检察监督 为涉企社矫对象带来“及时雨”

近日，邢台市信都区人民检察院刑执部门3名党员干警会同区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工作人员，前往信都区辖区内某社区矫正对象经营的隔离服生产企业开展走访调研，了解企业近期生产经营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企业发展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通过延伸检察职能助力企业防范风险，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良好的法治环境和有力的司法保障。

走访中，该院执检干警深入生产车间与涉企社区矫正对象深入交谈，了解其所经营的企业经营状况、营商环境存在的实际困难和司法需求。该企业经营者郭某某表示自己还有一家关联企业在辖区外，目前企业生产的隔离服相关订单暴增，需要经常外出参与公司管理和重要合同签订等经营活动。执检干警表示，将联合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对社区矫正对象所经营企业的经营状况、外出理由是否合理紧迫进行及时评估。在保证矫正对象依法接受矫正的基础上，通过积极协调，在法律框架内，不断优化相关工作程序，真正从企业家的困难处入手，有效解决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请假难”的问题，为企业发展提供便利法治条件。涉企社矫对象郭某某感谢检察机关的到访，并表示会珍惜司法机关宽严相济的政策及帮扶，继续自觉接受司法行政机关的监管教育，在严格遵守社区矫正相关制度的同时，调整好心态，不断将企业做大做强，创造更大社会价值，做一名守法的民营企业家。

近年来，邢台市信都区人民检察院积极探索新时代检察党建工作的模式载体，把握党建与检察业务的结合点，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将抓党建和强业务深度融合，使“党建引领+业务”模式真正成为检察机关有效履行职能和保护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坚强保证，切实用党建成效促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面对当前疫情形势，涉民营企业社区矫正对象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面临诸多困难，该院通过与司法行政机关协商制定有关涉民营企业社区矫正对象外出的请假管理办法，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简化请假流程，创新管理模式，尽可能为社区矫正对象解决请假中遇到的实际难题，为他们从事相关生产经营活动提供便利。该院通过持续优化检察监督路径，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在不断实现监督效果的同时，真正做到了党建高质量、服务民营企业有温度。（焦世其）

时间的步伐

□米丽宏

直笔春秋

时间，像一种巨大的透明流体，人们栖居其中，又被它裹挟向前，不能停，也停不下来。今天过去，就变成了昨天；明天到来，就变成了现在。今天，昨天，明天；现在，过去，未来。这是时间给每个人、给万物的三个成长坐标。正所谓，盛年不再来，一日难再晨。或许，少年骑木马，转眼，已是白头人。

物理学家看来，时间就是一柄单向箭头，呼啸着射向未来，有去无回，无法掉头。英国诗人乔叟说：丢失的牛羊可以找回，但失去的时间却无法找回。

那么，过去果是静止的吗？时间失去，会不会留下点什么？就像天空中飞机飞过，拖曳的那一缕白线。这是肯定的。烟火故乡、百年思索、菩提众生、天长地久，所有的美好、不美好，其实都在时间里。对个人而言，那漫漫如缕的往事、平平淡淡的当今、懵懵懂懂的未来，都会被时间雕塑成座座岛屿，为将来立一种对比、警戒与参照。

德国诗人席勒研读《论语》后，曾借孔子之意，抒写了时间的三种状态：“未来姗姗来迟，现在像箭一般飞逝，过去永远静立不动。”显然，席勒认为，既往的一切，所有的成败得失，已成定局，无法改变。

但时间走过，过去，也在衍变。它是死的，也是活的；它是动的，也是静的；它是无为，也是有为；它是一，也是亿。穿越时光的岩层，过去，还会被人重新认识。瓦釜雷鸣，指鹿为马，只得逞于一时一地。在时光的上游，有多少不可一世的谎言，转眼间烟消云散；有多少警世的忠告，又重新被人提念、品味。

现在，才是距离每个人最近的时光。无穷的过去，以它为归宿；无尽的将来，以它为发端。

现代心理学家认为，世人感受的现在，不过是一段最多两三秒的时长。也就是说，手一触，是现在，眼一抬，是现在。枝寒雀静的梢头，忽然有鸟振翅而飞；天高云远的空中，偶尔划过大风的呼哨；鸽子落在窗台，麋鹿顺序奔跑，女高音激情咏叹，恋人深情拥抱……这一瞬，即现在。同时，这些现在，也丝毫不停留地一直向前，转眼成了过去。在向前向后的光阴之间，每个人的在场，成为链接时间的特殊存在。

现在易逝，迅疾得还未认真去感受，就无踪影了。这种残酷现实，使古往今来的人们产生了深深的时间焦虑感。他们惶恐，不安，不愿就此妥协今生；他们似乎也找到了缓释与解脱的对策——立足当下，及时行乐。

然而，肤浅的行乐，往往会让大众失去对人生的把握，以至于蹉跎时光，延误未来。难怪米兰·昆德拉曾说：“从现在起，我开始谨慎地选择我的生活，我不再轻易让自己迷失在各种诱惑里，我心中已听到来自远方的呼唤……”

这是对当下的认真把握。那些流于感官刺激的轻松享乐，都算不上活在当下。“活”在当下，是需要专注、需要沉潜、需要一种意志力的。很多人以为，及时享乐便是感官的丰盛，其实绝非如此。它需要每个人全身心沉浸在时间最深处。

人，无法回到过去，但可以去往未来。时间，可以带人们去往那个不同于现在的缤纷世界。未来的神秘，在于它的不可捉摸，不可预知，充满变数。时间不动声色，像一位隐形魔术师，悄然改变着一切。它使苦难变成甘甜，使艰辛变成惊喜，使真实消失无痕，使幻想坚如磐石。它可以抚平伤痕、融化仇恨，也可以磨损心志、销蚀良知。

金子是诚实的时间，玉石是温润的时间；粮食是自然的时间，流水是活动的时间；种子是埋伏在果实里的时间，大树是生长在大地上的时间。不同形态的时间能让人们得到，也可使人们失去，让世人生活在不断得到与失去的过程当中。

阿根廷作家博尔赫斯说：时间永远是分岔的，通向无数的未来。分岔的时间，其实，是人为的选择。当下的每一分钟，不仅在说明你此刻是谁，更在预示，将来是谁。现在与未来之间，有很长的空当，足以让人们去做很多事。正如席勒所说，未来姗姗来迟。这是你创造未来的好时机。

假如悟到了昨天、今天与明天的意义，就能把握生命的步伐与命运的走向，从而谱就一首曼妙的人生交响曲。

故乡的炊烟

□王贵新

“暧暧远人村，依依墟里烟”，每当读起陶渊明的《归园田居》，便不由想起故乡，想起那令人难以忘怀的袅袅炊烟。

对于从小在农村长大的我们这一代人来说，童年的炊烟，便是娘做好的美味佳肴。

芒种时节，新麦登场。一天街头传来叫卖声，娘对我说，你拿鸡蛋去换个西葫芦吧，中午咱吃打卤面。我听了乐得蹦高，顺手从鸡窝里捡了个尚带余温的鸡蛋，跑了出去。当我抱着西葫芦进门，一团热腾腾的烟火气扑面而来。娘已将面擀好，正一手拉风箱，一手添柴生火。只见灶口火苗乱窜，屋子里烟气弥漫。娘舍不得完全用白面，面条做成了红薯面加白面的“金裹银”。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金裹银”再搭配上鲜嫩的西葫芦条，吃起来甭提多香甜了。

天真烂漫的少年时期，炊烟是母亲对孩儿的深情呼唤。星期天早晨，小伙伴们成群结队去地里打猪草、挖野菜。不觉日上三竿，饿意来袭，大家直起身齐刷刷地把目光投向村里，纷纷寻找自家的方向是否有炊烟萦绕。若是看到烟霭升腾，便赶紧拎起草筐，打道回府。

一天放学，我和调皮的堂弟嗅着菜香，不知不觉间来到大娘家。但见庭院烟雾缭绕，屋内扇风烧锅的“呼打子”啪嗒啪嗒直响。堂弟好奇地问道：“大娘，今儿个做嘛好吃的？”“不告诉你。”大娘说。我接着问：“屋里这么多烟是啥风向啊？”“你扔块砖头试试就知道了。”大娘眯起小眼答道。堂弟一听，二话没说，顺手捡了块砖头噌噌上了房，转眼就把灶囱堵上了，玩起了恶作剧。

大娘在屋里呛得受不了，发现烟囱被堵后对我们大声吼。我说，大娘别生气，今天刮的是上下直风，他堵灶囱是怕风往你屋里灌哩。一句话把大娘逗乐了。此时，娘正喊着我的名字找过来，我赶紧招呼堂弟揭砖下房，各自奔着自家的炊烟去了。

自那以后，我明白了烟火与风道的关系，曾仔细观察过父亲的烟道施工。比如垒锅灶时，灶膛通道留口要适中；盘火炕，土坯缝隙对接须通畅；砌烟囱，墙壁底口得掏个小坑，这样风力才大。想不到，这奥妙有趣的炊烟通道还有好多学问呢。

青壮年时期，炊烟伴我成长，给我力量，绘就了一幅优美动人的画卷。1977年恢复高考，家乡正搞水利建设，我在公社指挥部任通讯报道员，吃住在工地。临考前几天，大家照顾我复习功课，让我在驻地负责烧火做饭。

一天早饭时间，我边看书边往灶里添柴。大家回来后见炊烟正浓，边笑我脸上沾的黑灰边问：“该停火了吧？”我说：“还得烂烂米呀。”掀锅一看，半锅白开水，忘记放米了！我连声道歉，大家也没有责怪，宽慰我“可以理解”。“无米之炊”之失赢得“临阵磨枪”之利，浓浓炊烟伴随我如愿考上了心仪的学校。

外地上学期间，收到老家寄来的包裹，打开一看，是20个熟鸡蛋。娘在信中附言：孩子，过几天就是你的生日了，祝生日快乐！

眼睛不由湿润了，眼前浮现出娘在期盼中一次次捡鸡蛋，又在炊烟缭绕中乐滋滋煮鸡蛋的情景，进而联想起母亲为供我上大学连夜做针线，三更备晨炊、步行赶远集的忙碌身影。正所谓“辛劳一百八十日，攒够半年学费钱”。我的每一分花销，都倾注了母亲的心血。经过烟火洗礼和汗水浸染的20个煮鸡蛋，顷刻间被宿舍同学们一扫而光，我傻傻地愣在床头竟没有察觉。

上世纪八十年代，我学会了耕、耩、打、轧各类农活。麦浪滚滚，五谷待收。我们在田间流汗，母亲在炊烟中穿行。黄昏时分，袅袅炊烟从高矮不一的房舍间冉冉升起，劳累了一天的人们陆续向村中涌来。放羊的、赶车的、背筐的、荷锄的……沿途人欢马叫，笑语声喧。正是“喜看稻菽千重浪，遍地英雄下夕烟”，一幅特色浓郁的“农耕暮归图”跃然纸上。

暮霭中，家家锅台灶边冒出腾腾热气，老幼妇孺端着粗瓷大碗，或坐或蹲或站，三三两两聚在院落门口边吃边聊……炊烟从黄昏摇曳到傍晚，直至晚霞散尽，月上柳梢，陪着人们渐入梦乡。

行至暮年，炊烟是对故土魂牵梦绕的无限眷恋。退休后回老家时间多了，但炊烟却日渐少了，近两年几乎见不到了。电能燃气、秸秆还田净化了乡村环境，方便了百姓生活。当年一日三餐围着锅台转的老母亲，如今已年逾九秩。妹妹接过了担子，蒸马齿苋菜团子，包荠菜饺子，使我又嗅到了久违的乡野气息。

我是农民的儿子，骨子里有股浓浓的烟火味儿。几年来努力寻找过去的影子，写出近20万字的村志资料，也算了却一桩心愿，使浓浓乡愁得以释放。然而，“才下眉头，却上心头”，那不尽炊烟依旧百转千回，相伴我直至永远，永远……